

### 三、第 3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 時）

#### 市政總質詢

（蔡議員金晏、鄭議員光峰）

**主席（曾議長麗燕）：**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蔡議員金晏質詢，時間 50 分鐘。

**蔡議員金晏：**

謝謝議長。陳市長、市府團隊，大家早。今天的總質詢開始之前，我要跟議長報告一下，今天我會請一位市府的長官到外面休息。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

**蔡議員金晏：**

我先請教一下經發局廖局長。廖局長，你還記得在財經部門質詢的時候，有好幾位三民區的議員針對市府在發放商圈券的時候，在大連市集周邊的亂象提出質詢，你有沒有印象？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局長，請答復。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長，謝謝議員。有。

**蔡議員金晏：**

民眾繞了整個街廓在排隊，對不對？〔是。〕你覺得我們這樣鼓勵大家出來消費的一種方式，包括所謂的振興經濟這個部分，卻造成民眾要排隊，那是大白天，要曬太陽，甚至有可能有插隊，在那邊生氣幹嘛的，有可能還有領不到券的狀況，你覺得這樣對市民朋友是不是有需要做什麼交代？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謝謝議員。我想，這主要分兩塊，第一個是針對市民朋友；另外一個是針對我們商圈夜市的攤商朋友。目前我們看起來，在整體的商圈夜市券，的確對於我們的攤商跟商圈有業績上的成長。

**蔡議員金晏：**

我知道有幫助，我要講的是讓市民朋友排隊，甚至有領不到券的狀況，你覺得市府有沒有責任？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我想，這一塊我們一定要持續的檢討跟滾動的改善，這個我們在財經部門質詢的時候也有跟議員報告。

**蔡議員金晏：**

好，局長，你先請坐，謝謝。〔是。〕局長講的是檢討改善，代表什麼？我在看，市長，那個像在糟蹋人。市長，我請教一下，這個會期剛開始第一天，你有到黨團拜訪對不對？我在黨團裡面嘛！對不對？你有沒有印象？市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其邁：**

議長，謝謝蔡議員。有。

**蔡議員金晏：**

市長，你記得我跟你談什麼事嗎？

**陳市長其邁：**

主要還是高雄券的事。

**蔡議員金晏：**

沒錯嘛！〔是。〕結果你沒有答復我，你請誰答復？你請你左手邊的史哲副市長答復，對不對？你有沒有印象？〔有。〕你就比個手勢，〔對。〕結果是史哲副市長跟我答復。我主要提什麼？我跟市長報告，我那一天跟史哲副市長講的是我們的高雄券，百貨公司消費是滿 5,000 元換 1,000 元高雄券，對不對？餐廳是消費滿 1,000 元換 200 元高雄券，這個比例是多少？5 比 1。商圈夜市券當然跟高雄券是不同的，不過商圈夜市券是怎麼樣？用 200 元五倍券可換 400 元商圈夜市券，1 比 2。我在跟你們提醒這個，我當時跟史哲副市長講，這樣的狀況，換做是我，我也想衝去換商圈夜市券，因為 1 比 2。我有問他，這次換幾份？因為畢竟剛才講 5,000 元換 1,000 元，我拿去換商圈夜市券，我就沒有辦法換百貨公司的了，是不是這樣？會有這樣的狀況。因為我們的設計很多種，會有一些排除掉的狀況，我在提醒我們史哲副市長，結果我不知道市長記不記得，那一天史哲副市長，我在問他會發放幾次，這個比例會不會有不公平的狀況，他理直氣壯跟我說，這個就跟中央的好食券一樣！連討論的空間都沒有。市長，你還記得嗎？好多同仁其實是希望你普發，後來改成這個，其實那個時間點到底是振興還是紓困，沒有人說得準，但是造成大連市集的一些亂象，甚至還有到夜市排隊排不到券的這個狀況，影響到攤商作業的狀況，因為攤販就是一排嘛！你排隊就擋住攤販了嘛！對不對？市長，你先請坐。

**陳市長其邁：**

謝謝。

**蔡議員金晏：**

市長，我跟你報告，我相信我們議會所有議員反映的，很多都是地方的意見，也是希望市政府可以從善如流，好好針對這些意見，我們可以提早做因應，畢竟我們很多人平常都在基層，把這些反映給市府團隊。但是我會覺得，如果官員是這樣一個態度，反正我要做什麼就做什麼，你說什麼，你說你的，那麼我覺得我在議事廳向他質詢也是浪費時間，他在這裡聽我講話也是浪費時間，所以我在這裡，我要請主席裁示，我們請史哲副市長是不是到外面休息一下？史副市長，我不浪費你的時間，好不好？到外面喝個咖啡，下一節再進來。

**主席（曾議長麗燕）：**

好，史哲副市長請到外面休息。

**蔡議員金晏：**

市長，我跟你報告，我待會兒不會問跟他相關的啦！要不然會說我挖坑讓你跳，我不會去問什麼我們的高流發包率怎樣的問題，你放心啦！我要讓市長…，剛剛的場景，其實我是要調…，我不知道市長有沒有看過大連街排隊的那種狀況？那個是從大連街整個街廓繞一圈，但是我們調不到，因為那個是我們三民區的同事現場拍的，我讓你看這個。

（影片播放開始）

記者：傍晚時間，高雄各大商圈夜市長長排隊人潮，為的就是這 200 換 400 的夜市券，但來排隊的可不是人人都有獎。

工作人員：581 號，582 號。

記者：號碼牌只到 750 號，工作人員跟經發局多調夜市券引發現場一陣騷動。

民眾甲：有人從後面插隊進去啊！

民眾乙：你就不要讓他插隊啊！

工作人員：對啊！就是後面的人不要讓前面的人插隊。

記者：三民街攤集場人潮 500 公尺，10 月 11 日最後一天限量 900 份，但卻有上千人排隊，排了一個多小時，卻沒領到夜市券，民眾怒氣火山爆發了。

民眾丙：我們就是很窮，缺這 200 元，才會來排這個，做什麼政府啊？

民眾丁：小孩子就在那邊哭，排到後來竟然說沒有了、沒有了。

民眾戊：糟蹋人啦！就一次領 5 張，領一領就好。

記者：民眾越罵越兇，就怕掃到颱風尾，工作人員「走敢若飛（台語）」，有多遠閃多遠，附近店家同樣火氣不小，排隊人潮害他們做不成生意。

店家：我們這些東西，整排全部都被擋住了，你看，這是要怎麼做生意？

攤商：都沒有人出來指揮啊！造成我們的困擾！

記者：夜市券太受歡迎，民眾搶翻，但怎麼分配也被質疑，夜市一天配發上千份，商圈卻只有 600 份左右，覺得不公平。

新崛江商圈執行長楊翔茗：我們的人潮會比夜市還少嗎？

（影片播放結束）

**蔡議員金晏：**

廖局長，針對這部分，沒有錯，百貨公司也好，這些商圈夜市也好，因為兌換高雄券造成的人潮，讓這些攤商困擾，我相信攤商都有收入，但是卻也造成這樣的亂象。我不知道市長有沒有看過這則新聞，這也是我昨天去調出來的，他們在說，我其實也不相信。

這個部分，我是覺得我們有事先想到，但是我們不會害你嘛！這個是大家都說的，常常有人說我們國民黨只會唱衰高雄，但是這是我唱衰的嗎？這是你們不聽建言造成的！你看影片中那個阿伯說換 5 次，史哲副市長那一天在黨團跟我說就只能換 1 次，不用擔心！可是有換 5 次排 5 次隊的，議長，你看，這是不是需要改進？剛才廖局長有提到檢討、滾動式修正，有可能還有下一波，這個部分要請你注意。

另外，我要提醒市長，其實我們高雄券振興的對象是餐廳、百貨公司，我要跟市長講，經濟部的統計處公布，9 月份的批發零售業，批發業還 OK，但零售還滿糟糕的，而百貨公司的業績是上來的，雖然有一些零售的部分受到影響，但是所有的零售業，在高雄就只有大賣場，就只有百貨公司嗎？這個部分麻煩你要注意。市民朋友在疫情這段期間，事實上都有感受到衝擊，我們可以發放的對象，有沒可能去做一些調整，讓更多市民朋友受惠，這個我要提醒市長。我請教一下市長，市長，那個就請你們放在心上，看要怎麼樣來檢討，我也沒有答案，所以我就不跟你討論。我請教市長，市長，說跟你很熟，其實我也不敢這樣講，我想問一下，市長，你什麼時候開始從政？請市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市長，請答復。

**蔡議員金晏：**

你什麼時候開始投入政治這個工作？

**陳市長其邁：**

1995 年。

**蔡議員金晏：**

參選立委嗎？〔對。〕在之前你有沒有參與一些社會運動？

**陳市長其邁：**

很多。

**蔡議員金晏：**

你的初衷是什麼？可以簡單說一下嗎？

**陳市長其邁：**

我從 228 的和平公益活動到環保、到台灣文化的保存都有。

**蔡議員金晏：**

民主、環保、文化保存？〔對。〕市長，你覺得你自己這樣一路走下來，從民國八十幾年到現在，將近 30 年的時間，一路走來有始終如一嗎？

**陳市長其邁：**

我想，做什麼事情，尤其是在政治的理念，或者是在政策的實踐，我們都不斷的反省和檢討。

**蔡議員金晏：**

市長，我要提醒你，我們有一句話，很多事情會流入歷史的洪流之中，但是網路時代崛起，你講過的話，我想，可能不會消失，大家都會永遠記得。

（播放錄音開始）

陳其邁：忙著把所有的責任推給地方政府。

（影片錄音結束）

市長，這個聲音，你知道是誰的聲音嗎？「忙著把所有的責任推給地方政府」。

**陳市長其邁：**

蔡議員，我知道你要講的重點，雖然沒有影像，但是我剛才講過，我跟…。

**蔡議員金晏：**

市長，你回答我，我知道你要講的，我也知道你的答案，〔對。〕但是我問你，你知道這是誰的聲音嗎？

**陳市長其邁：**

我想從過去到現在，講的話、做的事，還有對於理念是不是堅持，每一個政治人物，我覺得我都應該要自我反省和不斷檢討，這樣才能夠…。

**蔡議員金晏：**

市長，是不是你的聲音？你回答我是或不是就好了。

**陳市長其邁：**

這個是我的聲音。

**蔡議員金晏：**

謝謝市長。市長，我要跟你講，剛才你講的是針對 2014 年的時候，我們的

731 氣爆，張家祝部長所說的話。我看到我們的「城中城」大火事件行政檢討報告，我看到其中一位召集人講的話，「所以整個調查的過程，要跟我們希望了解的事情，無關的人士我們都不會邀請與會，當然包括市長在內。」所以他這句話就把你排除掉了，難道在「城中城」這個案件中，消防局和工務局的行政疏失，我們上層都沒有行政督導的責任嗎？我要問的就是這個問題，市長，你先請坐。我認為是有行政督導的責任，至於要負到什麼樣程度的責任，這個當然就要看你接下來做的事情。所以這樣陸陸續續以來，我們看到，其實我跟上個星期一樣，我不是很想談「城中城」這件事情，這個待會兒我會再講。

我今天的主題是「高雄，你好嗎？」，市長、市府團隊，我不是跟你們打招呼，高雄到底好不好？10月14日一場大火燒出了公共安全的問題，這一個月又有槍擊案發生，不只一件，這是高雄治安的問題。還包括什麼？包括也是這一、兩個月以來的事情，高雄市在一些幼托機構發生的，可能是虐童的事情，這是社會安全的問題。所以我要問市長，高雄安全嗎？沒錯，市長，我為什麼放這個圖，當做「高雄，你好嗎？」的背景，這個圖是代表 5G AIoT 對不對？市長對於這個也很努力。包括這半年來大家一直在講的，我不要講那間公司，包括我們楠梓的園區，還包括什麼？包括橋科。我要提醒一下市長，之前有提到北高雄產業園區，這個案子聽說是跑到二階環評了，兩年拚四年，你們在衝產業，當然，有沒有成果，這個還要一段時間，但是我們整個市府團隊是不是有鬆散了？針對攸關市民朋友安全的問題，我剛才講的公共安全、社會安全、治安，乃至於勞安、乃至於環境安全這些，所以今天會有幾個跟這些安全有關的事情，要來請教我們市府團隊。

市長，我剛才說我不想談「城中城」談太多，不過剛好趁這個機會我跟市長報告，10月14日早上9時多我到現場，你也在現場，那時候到了現場，你們有報告說那時候大概有二、三十個人被救出來，還沒有發現罹難者，可是我要跟你講，我要走的時候，旁邊就有人跟我說，消防局在要屍袋了，我不知道數目，但是至少感覺好像還好，後來我離開了，下午再過去，那就是我們現在所看到的罹難者和傷者的人數。然後大概兩、三天或三、四天的時間，當然，後來其實陸陸續續有好多、好多官員，包括吳前副總統，朱主席，馬前總統都有下來慰問和悼念，很感謝他們的關心。

火災發生之後的兩、三天，「城中城」實際的狀況是怎麼樣，這個我相信民政局閻局長很清楚，譬如住戶的戶籍資料，大概七、八十戶，一百多人的戶籍資料，對於這個戶籍資料，當時大概只知道有 6 樓電影院原屋主的親戚在裡面，至於 7 到 11 樓，很多是什麼？我相信是實際有居住，但是也許是沒有戶籍的，我沒有去清查，這個部分變成人員掌握困難。其實要謝謝民政相關的系

統，包括區公所和社會局，他們在現場協助，還有警察局也在現場整理這些資料，因為剛才講的，除了戶籍資料以外，現場還有一本住戶名冊，我要講這個住戶名冊有好幾個是沒有名字的，它只有寫幾樓、幾號住了什麼人，比如說有的只寫「夫妻」，沒有名字，所以那不好查，要慢慢慢慢的我們把它整理起來，也讓這些善款有一個明確的發放對象，能夠真的讓這些罹難者或者受傷者的家屬領到補助。所以那幾天我的心情是非常沉重的，我就是到現場去看看一些後續處理的狀況。

在整個部分，市長，就像上星期五我有跟你說，現在市府必須要拿出態度，畢竟公安，這是二十幾年的問題，要有態度才能解決這個結構性的問題。我相信全台灣大家都有看到，老舊建築以台北市居多，但是台北市管委會的部分，它發展得早，它的建築物是在很多法規加嚴之前就有的，所以那勢必會遇到一些申報不過或是需要大幅修正的問題，林副市長待過台北市，我相信你也知道這些問題。高雄市的老舊建物因為「城中城」大火的教訓，我們不希望又是亡羊補牢補不齊，我們有沒有辦法來做一個統整的、全盤性的、系統性的補救？所以我在這裡提出來。對於老舊建物，目前我們針對公安分層分級，未來我們要處理的，我相信不只是我們去看一看而已。首先，針對這些老舊建物，能不能住人？它的安全性和所謂結構的檢查、耐震程度的評估，這個我們有補助，要不要去推廣？要不要去做？當然有些人也會遇到，你來做的時候，我無法居住怎麼辦？這牽扯到安置的問題、社會住宅夠不夠？包租代管夠不夠？結構檢查沒有過，也許我們就是走重建、都更，當然這是在這裡講很簡單，那個有很多的工作要做。再來，包括公安暨消防檢查，我問一下工務局局長，公安檢查什麼？哪兩大項？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公共安全檢查主要是針對防火、避難逃生部分的檢查。

**蔡議員金晏：**

謝謝局長。局長，公安檢查兩大項，消防避難設施跟設備安全，設備安全當然就包括它的電梯，類似避雷的，反正一些比較重的設備、供電設備這些，這是所謂設備安全的部分。我請教一下消防局的代理局長，消防檢查主要分成哪四、五項？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王代理局長志平：**

有關城中城大樓這個消防檢查，我們主要檢查它的消防設備，它裡面設置的項目大概有自動灑水設備、有室內消防栓。

**蔡議員金晏：**

好，我時間有限，你先請坐。我們看到消防檢查，有滅火、警報、避難逃生、消防搶救上之必要設備，大概這幾個主要明確的東西。這裡面我們看到一個問題，在公安檢查跟消防檢查，其實我們大部分都是公安申報，消防檢查就是去檢查，對不對？去實地勘查避難逃生跟消防避難其實我也搞不清楚有什麼不一樣，公安會有所謂的消防防火區劃。我想問一下局長，當然這是事後諸葛，不過我還是要問一下你，如果城中城的防火區劃有做好，譬如我們說的，被拔掉的安全門如果在的話，你個人能不能在這裡回答？你有沒有辦法判斷？也許死傷人數會再少一點？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王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王代理局長志平：**

在那天的專案報告裡面，特別有說到這次嚴重致災的原因，它大概有一個發生的時段，因為它在凌晨。另外，我們也分析到它迅速擴大燃燒的因素，就是因為它…。

**蔡議員金晏：**

機車。

**消防局王代理局長志平：**

在一樓有放置大量機車。另外，大概也是有包括它的內部管理好像做得不好。

**蔡議員金晏：**

因為大部分的罹難者都是被煙嗆死的，〔是。〕實務上如果我們有安全門在，這個情況是不是會減少、降低？

**消防局王代理局長志平：**

消防設備它基本上就是有提早預警的功能。

**蔡議員金晏：**

我說的是消防區劃。

**消防局王代理局長志平：**

消防設備它有初期滅火的功能，當然防火門，如果說它是完善的狀態之下，它是可以…。

**蔡議員金晏：**

這些濃煙上去的機率就比較低嗎？〔對。〕沒錯嘛！那相對的是不是可以說死傷人數也許會少一點？



**消防局王代理局長志平：**

依照城中城這個案例來講，我們也有研判過啦！因為它起火的地點是在一樓，然後一到六樓其實都是閒置空間，有大量的易燃物品。

**蔡議員金晏：**

好，局長你先請坐，我時間有限，你好好回答，我不會說你怎麼樣啦！你就直接回答我的問題嘛！我們是希望能夠精進嘛！畢竟整個消防檢查、公安檢查下來，一棟大樓如果要符合現有的法規，我講的是在法規之前所謂的舊大樓，它的消防跟公安為什麼會有住宅免申報？就避免造成民眾的困擾，它可能在新的公安要求之前就有的嘛！它真的要落實下去，這不是幾千、幾萬，不是我們能補助得到的，也許是幾百萬的事情。

我舉一個例子，消防區劃，它要有防火建材，它要去間隔把一圈一圈圈起來，這邊發生火災儘量不要讓它延伸，這是所謂的區劃，市長，包括灑水器好了，灑水器太久沒運作，那整個水管有可能生鏽，是要打掉整個梁柱去整修的工程，那個幾十萬都跑不掉，那麼多舊大樓。所以這裡我要講的是，如果有一些公安、消防真的實務上沒辦法克服的狀況，你去罰它 3 萬，消防是 3 萬嘛！對不對？3 萬、3 萬、3 萬，一個月罰 3 萬，第二次 3 萬，他沒能力做，那怎麼辦？過去遇到的狀況很多是這樣是不是？這就是實務的狀況嘛！所以如果這些可以改善，我建議走維護整建，不是所有都要重建、都更，除了我們來輔導、宣導維護、整建，讓他的公安、消防達標以外，還有什麼？剛剛講的，以包租代管，我們有沒有可能針對一些老舊大樓，其實它本來租金就不貴，很便宜，也符合社會住宅的租金要求，我們由包租代管的團隊進去，就像城中城對面還有很多舊大樓，它的結構 Ok，公安、消防不用太多經費可以改善，然後包租代管的單位進去，他可以改善它整個安全，改善它整個居住品質，然後變成社會住宅。我不知道有沒有可能朝這個方向去研議？那至於重建都更我會再說，副市長在這裡，台北、新北很多五樓的公寓電梯，高雄很少申請，這個部分我想我們要去研究一下高雄一些老人公寓為什麼不申請？講到都更我要講這個案例，那當然有一些時間點，其實在更早如果我沒記錯的話，大概是 102 年還是 103 年，都發局有協助我們在現場辦了一個說明會，那是台北的都更單位下來的。當然在更早之前，在我還沒當議員之前，我當議員 11 年了，上個月月底我們要求他限期一個月內拆除，其實在今年四月他們的都更會就成立了，這裡面我們可以看到一些問題，包括他們在送案要成立籌備會，到成立正式的委員會之前，我個人會覺得都發局這邊可能經驗不足，從我幾年前開始，在議會也質詢好幾次，我的感想是，其實都發局是從被動，這個是私人的財產，我們不會有圖利的嫌疑？這是我的感想。所以不會主動，你們就來申請，那辦個說

明會，辦完就不見了，那到底他遇到的問題是什麼？權利轉移、建蔽率、容積率夠不夠？包括住戶的同意、意願，這些都很重要，這個在一個都更案是必須像民族社區那樣，我們去跟他們講，所以這裡面牽扯到什麼？第一、意願，意願的一開始是什麼？就是所有權人，我們不要講仁愛河濱商城，他們都住在那裡，假設城中城要都更，今天我在做房地產，如果我開建設公司，我要去做都更，我要怎麼去找那些所有權人的資料？這些資料在哪裡？地政局那邊都有啊！所以我剛剛講，剛剛那些檢查下來，如果必須走重建、都更，有沒有可能是我們透過發文的方式告知這些所有權人？要不然市長我跟你講，那動彈不得，又有個資法，又有什麼的，去調產權資料又有分甲、乙、丙喔！甲、乙、丙三級，有些又圈圈又叉叉，我也不知道搞個資法搞到大家行政作業上很困難，是搞怎麼樣？

市長，我真的覺得什麼 588、168，講了大家也聽不懂，其實那個就是把法令數字化，五成、八成、八成，全部同意（1）、6 個月、8 個月，其實就是這樣而已。這個對民眾想要都更的意願有幫助嗎？我們有沒有可能這塊地什麼分區，建蔽率、容積率依現在的建築法規把它劃上去，我們做一個藍圖出來，如果這裡要都更，做一個藍圖出來，然後告訴他蓋完是這樣，他大概要花多少錢，簡易的財政評估，這個都是我們能做的，我不知道這個會不會有圖利？我相信不會有，只要你想做都沒問題。我要講到一個重點，像仁愛河濱商城，你看這個法控在哪裡？看不太出來，所以到 80 幾年我們整個建築要求加強以後，建蔽率大幅縮小，它現在可能蓋不到這麼寬，它只是住 3，依現在應該是 50% 還是 60%，我不是很確定，能不能增加？市長，市府有沒有案例？案例 1，提高建蔽率，今年 110 年 6 月我們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你可以看到，我們把它的第二商業區在變更計畫前是 50%，變更後的建蔽率是 70%，變更理由是什麼？台糖招商不易，為了讓鳳山發展我們把它的建蔽率調高。

工業區變更為商業區的案例，110 年 8 月為了龍德新路拓寬東延，把一大塊工業區變成商業區，所以土地的價值是我們一起創造的。仁愛河濱商城，我們有沒有可能透過這樣的方式？你們去研究看看，增加，它繼續推動，讓它的阻力變少，增加它外部資源進來的可行性。要不然我告訴市長，你把它拆掉，包括我問過都發局的人，他們也告訴我說很困難，如果依現實的法規下去做，什麼容積 1.3 那個早就有了。

我在幾年前提到日本 UR 都市機構，它是一個行政法人，像這種自辦都更，未來公私協助的機制我們怎麼去建立？我希望在陳市長任內，我們來建立一個明確的機制，我們不要讓人家覺得高雄市只會做重劃，我們這些老舊社區很少

都更，變成怎樣？鹽埕區人越來越少、前金區人越來越少，高雄市的人口有增加還是減少那麼多嗎？沒有！都搬到哪裡？都搬到重劃區多的地方，往北移動，難怪我們說要鹽埕風華再現，喊了這麼久成效都相當有限！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再來講到公安的問題，市長，你上任後到旗津幾次？

**主席（曾議長麗燕）：**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其邁：**

我記不清楚，已經好幾次了。

**蔡議員金晏：**

市長，你對旗津熟不熟？我要告訴市長，我參加 4 次選舉，選舉一定要去掃街，到過那麼多次，旗津還有很多地方你叫我現在去我也不知道怎麼走。我們可以看到旗津，這個是從北邊開始，我們從旗后到大汕頭，黃色的是住 2，市政府後來有把一些有住的地方，你看這個一塊一塊凸出來的這個是後來變更的，它原本有些可能是港埠用地，後來讓它變住宅區。整個再往南，過來就是大汕頭、赤竹到中洲，後面有一大塊都是貨櫃中心和港埠用地。市長，這個黃色的都是公用地，港區用地，我們放大來看，這個大概在南汕里附近，你可以看到房子是這樣，你如果把市區的圖放大絕對不會是這樣，這裡的路很難找。

我昨天才和同選區的議員在討論，我們要去那邊跑公祭，要找一個宗祠找很久，它又有兩個，這個路很難找，這裡是旗津漁港，這一塊學校用地，你看上面的房子也是這樣，我不是叫你去拆，否則到時候我電話會接不完，這個就是現況，這個會不會影響到公共安全？我們要不要去做？使用分區有了，我們一直在講很多的國有地，包括這裡有些住宅區都是國有地，第一步，市政府這邊真的要好好去整理這些實際居住的產權資料問題，下一步怎麼幫助這些居民可以合法取得所有權？市長，你叫他拆掉蓋新的，你全額補助好了，他也不要，因為也蓋不起來，有些產權不是自己的，整個道路系統的規劃要怎麼去做？這個也牽涉到公安的問題，拜託市長要關心一下旗津這邊，這個很久了。市長，上一次我質詢這邊的議題，我拿的是什麼資料？應該是 70 幾年或 80 幾年，張俊雄當立委質詢旗津土地，他講還我祖產。這個要拜託你們，講很久了，當然有在動，但是腳步很慢，把一些公設地變成住宅區，這個再麻煩一下。

最後我要講治安的問題，市長，大概在上半年發生了幾次槍擊案，然後媒體就說我們高雄是「慶記之都」，當然我也有聽黃局長的報告，我們的破案率是百分之百。但是疫情期間，這些聲色場所沒有開，自然而然會沒有案例，解封了以後，9 月有 1 件，10 月有 3 件，這是我根據新聞資料看到的。局長，我當然不希望高雄是「慶記之都」，但是這些發生的過程，我們在槍枝的掃蕩上，

未來有沒有更不一樣的做法？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長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今年到 10 月的槍擊案件是 6 件，和去年比較…。

**蔡議員金晏：**

局長，那個資料我有看過，在你的報告我都有看過。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減少 5 件。

**蔡議員金晏：**

10 月又發生 3 次，我有沒有亂說？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不是 3 件，其中有 1 件在鳳山，他是用道具槍，道具槍只有火花、聲音，它沒有彈頭，所以不是槍擊案件。

**蔡議員金晏：**

好，就算 2 件，9 月有沒有發生 1 件？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9 月有 1 件。

**蔡議員金晏：**

大寮的，10 月 3 日地檢起訴殺人未遂。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對，這一件是在三民區發生的。

**蔡議員金晏：**

我後面的圖片就是了。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就整個案件的發生來講，這個還是有控制下來。

**蔡議員金晏：**

局長，我要問你後續？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當然有槍擊或者有槍枝的話，市民會產生恐懼，所以警察局這邊會採取以下幾個作法，針對販槍或涉槍的對象，一定要做監控，掌握他的行蹤，第二個，一定要針對有發生槍擊案件我們立即組成專案小組，全力追緝很快就會把他查緝，而且槍枝一定要追出來，減少在外流動。另外，轄區如果涉及槍枝的逃犯，這是列為專責同仁查緝的目標，我們定期做一個掃蕩，肅槍的專案工作。

**蔡議員金晏：**

10月有一個我們的員警有擦傷？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10月這個是員警擦傷。

**蔡議員金晏：**

我們的同仁現在沒有大礙了吧？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這個已經好了，而且只有表皮擦傷，這個嫌犯我們在台南把他擊斃了。

**蔡議員金晏：**

謝謝，局長，你先請坐。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好，謝謝。

**蔡議員金晏：**

我不是要向你究責，而是後續要怎麼做？〔是。〕你先請坐。

**警察局黃局長明昭：**

好，謝謝蔡議員。

**蔡議員金晏：**

當然這個部分我們希望後續怎麼來改善，我們可以看到在上半年，因為「慶記之都」有加強黑槍的掃蕩，但是有些是制式，有些是改造，你要怎麼針對不同的對象去做清查、掃蕩，這可能是需要精進的部分。我們也相信基層同仁很認真，剛才我們講的破案率百分之百，不要到時候又有什麼媒體說我們在唱衰，然後基層員警在抱怨，我們是希望做得更好。局長，我想這個部分應該沒問題，畢竟疫情5月、6月、7月、8月，這些聲色場所相對很多就是治安的起燃點，因為現在開始營業又有好幾件了，看起來就是這樣，所以這個要拜託大家。我也知道警政署在上個月，還是這個月，因為好幾起其他縣市的槍擊案件，也在大力掃蕩。但是就在那個當下發生了這些事情，這才是我要提這件事的重點，這個部分再麻煩黃局長。

剛剛講的公安跟治安，接下來，主席，這個時間我跟鍾易仲議員、黃香菽議員、李亞築議員共用，〔好。〕他們要講社安的部分。市長，待會如果有時間，還是會後針對剛剛的議題，我們再來討論。

**鍾議員易仲：**

接著，我們要討論的是社會安全的問題。我想社會安全網真的是非常的廣，所以我們需要做到面面俱到。社會安全的問題，最近也一直發生，從這邊我們可以看到幾件，托嬰中心也好、仁武的幼兒園，還有前一段時間鳳山隨機傷人

的事件，包括前一段時間，屏東的超商店員也受到攻擊。我想這些案件一而再、再而三，一直發生，所以我們需要特別的來重視，因為安全是人民最基本的需求。最近也因為城中城大火的事件，所以大家針對建築，還有居住的安全，也特別的重視，我們平常比較常會講到的交通安全、犯罪治安，還有校園的安全等等，這些都是有特定的範圍。

我想社會安全的事件，包括像不當管教、兒童受虐致死、自殺、無差別殺人、家庭暴力等等，像這些問題，其中牽涉的層面非常廣，包括毒品、貧窮、心理衛生、照顧負荷，還有社會隔離等等，非常的多元，希望市長也能夠特別重視社會安全的問題。所以在上一次質詢的時候，KK 政線也請市長能夠在高雄市政府多增加一個會議，就是社會安全督導會議，所以公共安全督導會議，是針對所有跟公安相關的局處，大家共同討論來召開會議。

接下來，我們要討論是托育機構的問題，可是在這個之前，我先請教一下教育局長，我從資料上面看到教育局針對不當管教的部份，我們有一個法規，教保服務機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令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有一個罰則，並得按次處罰，情節重大或經過處罰 3 次以後未改善者，也是依情節輕重，為一定的期間減收、停招，甚至停業，這是我們自己的法規。我在這邊要請教教育局長，我們有這樣子的法規規定，實際上的執行面，到底是怎麼樣？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局長請答復。

**鍾議員易仲：**

我剛剛所提的不當管教，就是這 8 大項裡面的其中一項，我就不一一說明這 8 大項，我直接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局長請答復。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針對教保服務的部份，當然違規的部份，我們過去一定有懲處或稽查，我們持續透過稽查的部份，去年也有園所按照停招、減招等等這些處分，我們過去都有做。

**鍾議員易仲：**

裡面有提到，你們要給予輔導，還有給予他們改善期，所以你遇到這個問題，你就請人家停招？還是你先讓他們改善？然後再輔導他們？最後屢勸不聽，你們才用停招或者是停辦？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報告議座，如果是比較輕微的部分，我們會請他們限期改善，限期改善的部分，他們就會…。

**鍾議員易仲：**

什麼叫做輕微？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就是對小孩子沒有實質永久的傷害，如果…。

**鍾議員易仲：**

好，「實質永久傷害」的認定在哪裡？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當然這個有他一定的認訂標準，我們也有一個專家學者的調查小組會來處理。

**鍾議員易仲：**

好，局長，我直接問你這個問題是提醒你，希望教育局改善的部分，也不是請你追究過去的事情，而是希望未來教育局能夠有一套更詳細的規範，讓業者也好，讓家長也能夠了解。我就遇到仁武幼兒園的家長跟我陳情說，議員，我的小朋友現在都沒有地方可以去了，幼兒園我們很滿意，可是不知道為什麼發生這樣的事情，到底教育局針對懲處的部分，為什麼請幼兒園先暫停，為什麼？你們又有去開這個會吧！11月4日的時候，教育局也有派代表去跟家長開協調會吧！對不對？〔是。〕家長也是一樣的問題問你們啊！教育局該怎麼給家長一個答復呢？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報告議員，通常都是說，我們…。

**鍾議員易仲：**

你是跟家長說，因為他累犯，他犯了很嚴重的錯誤，你們是這樣子回答他們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他們這次的案件，主要是因為人數比較多，並不是單一零星個案，而是人數稍微多一點。

**鍾議員易仲：**

這個案件，我也看了一下，因為不當管教的範圍非常、非常廣，甚至，把小朋友罵一下，像你剛剛講的，我問你怎麼認定對他未來會有影響，我罵你一下會不會有影響？有的人會有影響，有的人不會有影響，對不對？因為範圍很廣，所以這個部分希望教育局能夠訂定的更明確一點，不然這個範圍那麼廣，你會有影響，我沒有影響；我有影響，你沒有影響，這怎麼認定？是不是這樣？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報告議座，剛剛講的傷害程度嚴重性，另外一個就是實際的人數。

**鍾議員易仲：**

傷害程度嚴重性，所以一樣嘛！對每個人的傷害嚴重性，同樣一句話，有的人覺得沒有關係，有的人覺得你對我傷害，是不是這樣？所以我在這邊提醒局長，你們要有一套標準，不是因為受到輿論的壓力，不管了，你就拿出一個最重的處罰出來，我有做了，我有懲處了，沒有的時候呢？是不是這樣？局長，請坐。

**蔡議員金晏：**

謝謝，我想是這樣，不管剛剛講的，如果真的嚴重到一定的情形之下，如何安置？包括都更，我們要怎麼安置現有的住民？他們很多都是弱勢的邊緣人，社會局可能沒有清冊，但是他就是邊緣人，一看就覺得他是邊緣人，高雄中繼的功能在哪裡？這個部分很重要，中繼要拜託你們了。最後我們知道，今天我們有提到公共安全督導會報，聽說好像下午 5 點要召開？也謝謝市府從善如流提出這樣的會報，我們希望這樣的會報，局長，剛剛講的那些問題，希望是有個系統式來解決，也許要經費，這也是我們為什麼要退回交付。你那個預算是城中城之前編的，你們有沒有辦法像市長講的理性討論，在議員總質詢的時間給我們有個明確回復，不然議員時常被市府…。

**主席（曾議長麗燕）：**

林副市長，請答復。

**林副市長欽榮：**

謝謝議長，也謝謝金晏議員，尤其易仲議員也都提過了，我們必須痛定思痛。我們從來也沒有所謂的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我們也看了一下，全台灣大概只有台北市有這樣的例子，這也不是法定的，但就是代表一個城市的重視。所以市長也已經交辦，我們在下午 5 點，就要把相關已經有獨立的就讓它獨立，但是沒有獨立的統統要歸納起來，我們會朝這個方向，謝謝幾位議員的提議，我們也要有一些內聘委員、外聘委員都把它整合起來，讓督導會報，很如期的類似道安督導會報，也類似我們有一些性平專案等都要如此經常的來進行督導，以上。〔…。〕是。〔…。〕謝謝蔡議員指教。〔…。〕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金晏議員跟易仲議員的質詢，接下來休息 1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請鄭議員光峰質詢，質詢時間 50 分鐘。

**鄭議員光峰：**

謝謝議長，市長、三位副市長、市府團隊、媒體朋友，還有各位電視機前的好朋友，幾個月來第一次能夠脫掉口罩質詢，除了感謝所有防疫人員的辛勞，覺得脫下來質詢，是讓我非常解脫、非常快樂、非常感恩的時刻。我們在總質



詢提出議題，包括在最近這一年當中，我們曾經在選區或在這個城市裡面努力過的，包括我們在大坪頂跟議長爭取的兒童公園，還有在三接的公投裡面，我們也在議事廳裡面做個嚴肅的對待，高雄人我們應該怎麼面對公投？再多的，還有我們的公共運輸在產業轉型的過程當中，公共運輸應該要跟著上來，高雄市公共運輸量 9%，其實是不夠的，而且我們怎麼樣在有限的預算來爭取企業的挹注？高雄市的道路，我們在上個星期，也面對面跟年輕人做對話，年輕人對道路的品質，竟然會引起這樣大的聲音，我們到底在未來的路平專案裡面，除了口號，我們還能夠做什麼？至於在高雄市的雙語教育，雙語教育不是個口號，而是我們怎麼樣等齊，像新北這樣，還有大林蒲的遷村，這幾個議題我們都在總質詢裡面做個探討。

大坪頂打造兒童公園，這個是我們跟議長爭取到很有特色的公園，未來在高雄市是最大的兒童公園，然後它的地形、地面、交通都是個非常完整的腹地，在這個地方，我們跟議長也同時去會勘幾次，也讓公民參與之後，正式進入這樣的進度，等一下請工務局長針對這兩個議題做個答復。

另外一個議題，是講到瑞西街這裡，謝謝副市长親自去，包括工務局、水利局，還有未來都發局整個做都市計畫的進度，所有崗山仔這樣非常狹窄的地方，C37 站這個地方是非常重要的，未來透過 C37 站瑞西街打通到二聖路，它是攸關未來這個城市的改變，這一點裡面，等一下我們也請副市长做個回應。

還有高雄市很多的小型公園，跟市長報告，小港區、前鎮區單單盤點二、三十年來公園開闢之後，就一直荒廢著，讓它可能一直是處於缺什麼，才補什麼上去；相對瑞北兒童公園整個樹、還有路都非常荒廢，大家偶爾才會維修，然後路也非常不完整，整個公園的機能大大喪失了；還有泰山里的兒童公園，這些在這幾個公園改造裡面，我們也把這幾個公園盤點出來。這是人民所需要的，他們在日常生活中，直接可以感受到的就是這些公園，還有學校，是他們運動的地方，有小港大苓公園、小港泰山兒童公園、小港水秀兒童公園、前鎮瑞西跟瑞北公園，還有鎮海公園等等，總共大概有 10 個。市長，我一直覺得當我們關心這樣的社區，我們也關心高雄市是所有全國老人家最常去公園運動的，而且最多人口數的，在公園的改造，包括安全性、實用性、務實性，在這二、三十年都沒有改造的這些小公園，它都務必要做改善，我們對他們這些族群所需要的，我們應該趁這個機會，把這些公園做改造，我跟議長是同選區，我們就很能感受這些人每次來跟我們陳情的無奈，所以我先請工務局長就我們的公園改造，還有剛剛講的兒童公園進度，是不是先回應一下？楊局長，謝謝。

**主席（曾議長麗燕）：**

楊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先回答第一個兒童公園的部分，小港區坪鳳公園部分，我們現在正在辦公聽會，就是聽取民眾意見的階段，細部設計在辦理作業中，還有預計明年要發包，看能不能明年底有些進度，這是第一個大坪頂公園。

**鄭議員光峰：**

明年什麼時候可以完工？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明年初會發包。

**鄭議員光峰：**

明年初會發包？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對，明年初發包，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部分是有關所有這些舊公園改造的部分。

**鄭議員光峰：**

對，公園的改造。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舊公園改造會有很多東西要去整理，因為要幫公園換新厝，整理服裝的意思，這 10 個公園我們會去現勘，哪些部分需要改造、哪邊需要換新、哪些需要種草皮的，有些是要綠化的，我們會一一盤點來做這樣的改造。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們再安排會勘，讓地方的里長還有居民也一起參與，來感受到政府對他們的關心，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老舊公園改造，當然要符合居民的需求，包括一些老舊設施稍微修整，並不是要全部換新的，我們是要修整一下。

**鄭議員光峰：**

當然！這樣的改造最起碼在機能性、安全性能夠符合地方的要求。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幾個公園，我會親自陪鄭議員去會勘，把它做一些改善計畫。

**鄭議員光峰：**

好，謝謝。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議員。

**鄭議員光峰：**

至於瑞西街這邊，我還是會再次感謝林欽榮副市長，因為在這樣的高度裡面

整合各局處，才有辦法把效率爭取出來，包括瑞西街這個地方打通到二聖路，還有都市計畫過程當中，停車的問題、人行道問題，因為還有許多被占據的水利地，造成那個地方髒亂不堪，最後就是它的排水問題。我想這幾個問題是不是我們在這個時間表裡面，怎麼樣讓我們的崗山仔 C37 站的居民能夠感受到政府的好意，讓我們知道這個時間，我們期待未來，副市長謝謝，請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副市長請答復。

**林副市長欽榮：**

議長謝謝，我誤會了，直接坐下來！謝謝鄭總召給我這個機會，這個案子您交代非常久，而且是非常多的議員跟里長都很期待。所以我在這裡鐵定的跟你報告，這已經列入備忘，而且是高達到台鐵、以及我們的水利署，這些都有備忘，甚至都已經有拉到我們專案小組，白紙寫黑字。我們要透過都市計畫的變更，把它整個連接到二聖，往南的話連接到我們的瑞北，4 米拓寬為 8 米，甚至是瑞西一直到二聖，這個地方全面用到 8 米，台鐵都表示同意。〔對。〕我們用都市計畫的手段用無償、用回饋的方法把它取得，我們也快速地開關。那麼也跟鄭總召報告，目前他們正在撰寫報告書，應該不日時間，也許下個月就會寄過來了，寄過來我們就趕快提大會，因為已經研議過好多次了。所以一旦快走了，我希望能夠跟他們講一邊走都市計畫，不然你先同意書給我，我先給你們開關，這我也不排除，看一下明年能否開始整理，因為土地都是屬於公家的，以上。

**鄭議員光峰：**

副市長跟你說一下，我把這個 PowerPoint...，就是有兩個地方我覺得市府是不是可以先走？第一個就是說在輕軌沿邊的人行步道，我覺得這一塊裡面其實是非常的不完整。那附近的居民其實是感受到輕軌的熱度還有方便，還有我們的執政；輕軌過後，他們運動的整個步道，其實有一邊有、一邊沒有，這個地方到我們二聖路其實是沒有完整的。

第二個就是這個軌道旁邊，整個街廓，包括它的停車是非常的髒亂，那是不是交通局或者工務局要先責成怎麼讓這個沿線的交通，不管是停車也好，或者路面也好，先做一個整理。第三個就是說如果瑞西街要改善直通到二聖路的時候，這個時間表我想在大家內部開會整合之後，我想邀請副市長到我們的社區，跟大家面對面說，我們在這一塊裡面，政府付出了什麼？帶給我們社區的未來是什麼？副市長是不是可以這樣？我們在這個時間都定了之後，請你過來、或者請市長一起過來見證說，我們在這塊社區的改造，其實在我們崗山仔非常重要。〔是。〕好不好？

**林副市長欽榮：**

好的，我也拜託鄭總召代為安排，〔謝謝。〕我們一定會朝這個方向，我親自會去，把這件事情的緣由、以及目前談到什麼程度，那甚至是不是在都市計畫編的過程就能先取得官方同意書？我們就慢慢的先做，以上。〔謝謝。〕我一定按照鄭總召的指示。

**鄭議員光峰：**

我想這個也是跟時間賽跑，我們所有的前鎮崗山仔這邊的居民，其實都很盼望，這個路如果一直持續很髒亂，這個都趕快把它清一清，能夠先做就先做。

**林副市長欽榮：**

其實這個案子議長也很關心，議長也有跟我說過，所以我想我也應該按照…，〔議長我們一起來爭取。〕隨時安排好，明年看什麼時候，我一定會親自出席，〔謝謝。〕以上。

**鄭議員光峰：**

那接著我們在這次的公投裡面，突然間我覺得非常、非常的嚴肅來看待，其中有一個是三接藻礁中油的議題。那這個公投的事情，其實對我們高雄人，我們突然間覺得說這個公投，如果我們同意在中油、在桃園，把這樣的藻礁的案子把它取消，不同意的話我覺得對我們高雄是非常嚴重的。所有高雄人都應該要知道，這一塊裡面、這個公投裡面，對高雄人到底影響多大？那其實我們也要問市長，市長在他去年就任之後，其實包括交通建設，還有空汙改善、產業轉型、青年就業，這幾塊都是我們執政黨現況的執政目標。至於空汙改善這一塊裡面，是重中之重，是所有高雄人最深刻感受的，但是生活品質…，不過我們最近公投突然間有這議題的時候，我們突然要告訴我們高雄人說，這塊如果沒過，那我們興達港到底還可不可以除役？

市長，我覺得這一塊裡面我們一定要跟你提醒，而且我們這一塊裡面，興達港的汙染，市長也已經在媒體上宣示了，會提早一年，也就是 2025 年提早讓燃煤機組除役。但是我看一下第三天然氣接收站這個地方，其實是中油也向環保團體妥協，也把這個範圍縮小，往外移了。但最重要的是什麼？最重要的是這塊如果有做，是未來唯一能夠銜接我們電力的發電；假如沒有做，市長，我們很怕台電跳電的時候，藉口說興達港還是要繼續，市長，我覺得站在空汙的立場，高雄人絕不接受。所以我們一定要把公投的議題讓所有高雄市民知道，我是堅決反對，一定要興達港提早除役，而且非常感謝市長你這樣的一個宣示。公投第三天然氣站的接收站如果不同意的話，我們高雄就是最大的受害者。所以我一定要請市長公開宣示，為了高雄空汙的問題，2025 年興達港燃煤退役不變是嗎？市長是不是回答一下，高雄的空汙其實是非常嚴重的。

**陳市長其邁：**

議長，謝謝鄭議員指教，站在高雄市立場，我們會堅持興達電廠在民國 114 年要除役，這個立場我們不可能退縮、也不可能改變。〔謝謝市長。〕但是，現在的問題就是說高雄現在我們電力的供應一年有 500 億度的電，那我們只用了 280 億度，那其他就南電北送；連天然氣也是，從永安跟台中送往北部，那你北部地區你不可能自己要用電，自己卻不發電，然後長期犧牲中南部地區環境的成本，這個我想我們高雄市民大家都跟我一樣沒有辦法接受。你北部自己要用電，你天然氣現在增氣減煤，連你要發電你自己天然氣不足的時候還要南部供應，那這個是什麼道理？所以站在高雄的利益，長期空汙的改善，我們高雄市民在這次公投投票的時候，我真的希望大家對於所謂的三接公投案，蓋不同意。

**鄭議員光峰：**

市長，站在高雄人的立場，這個空汙的立場，三接這一塊，勢必我們一定要建，不然台電用一個威脅說我們現在都沒電了。包括剛剛市長所講的南電北送、包括我們高雄市的產業轉移，我們自己也不夠，所以市長你要站得住這樣的立場。我希望站在高雄空汙改善的立場，這一塊一定要站住，謝謝市長的宣示。

**陳市長其邁：**

第二個我說明，第二個從能源安全的角度來看，我們現在幾乎都是只有我們永安接收站，那中部地區接收的量也沒有我們高雄多，所以幾乎都是南部上去的天然氣發電。這供路有水路、海路兩條，那萬一有颱風的因素、政治的因素，管線斷掉，北部連電都沒有。所以我們要把接收站的風險分擔，南部的南部、中部的中部，大家的管連通，大家互相支援，萬一有什麼狀況的時候，我們能源供應才沒有問題。我在行政院看過一份資料，我們現階段天然氣的儲備量，大概是 7 天、10 天左右的儲備量，所以對我們來講，能源安全是一個非常重要要思考的議題。桃園三接的外拓，它的思考其實也是基於同樣的道理，所以北部地區你要有穩定的能源供應，那你這個三接外推，已經兼顧到保護藻礁，這個一定要在公投的時候蓋上不同意，這樣才能夠一方面讓整個區域達到平衡；第二個，在兼顧能源安全的部分，才是一個比較負責任的作法。

**鄭議員光峰：**

謝謝市長堅定的立場，包括高雄市所有的環保團體，對我們高雄市政府空汙防治，我們這次的公投根本是拿高雄市民去開玩笑；公投這一塊，如果這項沒有做的話，我們真的是「剝咧等」。所以市長，我覺得市政府也要發一個公告，讓我們高雄市民知道，這一塊如果真的沒有做，我們空汙勢必一直繼續下去，根本沒有改善的機會。

**陳市長其邁：**

所以你說北部地區，你自己要用電，卻不要發電，核廢料的問題也沒有辦法解決，自己說不要核廢料又要運到其他縣市，這個是什麼道理？沒有辦法處理的垃圾要給其他縣市，自己要用電又不願發電，我覺得這是很不負責任的作法。

**鄭議員光峰：**

謝謝市長，請坐。我覺得三接的外推，這個如果沒有做的話，對我們高雄的空污是非常嚴重的，所以我們也謝謝市長。如果這個沒有做，我覺得高雄的空氣勢必嚴重的受創。市長，我認為我們也要說明市府的立場，興達港一定要在 2025 年除役，我們跟所有的環保團體，跟所有高雄市民都一樣，三接跟高雄市民的連結，市府這邊也要讓所有的高雄市民知道，我們的立場在哪裡？我們這次的公投，已經跨越政黨，這是對高雄市民非常重要的公投，我們當然不同意，我想它一定要做三接的案子，謝謝。

另外一個，我們在交通部門質詢，還有在環保部門質詢裡面有提到，我們空污防治的移動污染，去捐贈抵換固定污染，高雄市空污這一塊，也是市長重中之重。但是我發覺 2012 年，我們在這樣的一個法規之後，開始規定這個移動污染源，只能夠提供這些嗎？就是光這四項包括老舊、高污染的汰換；他們叫你去收購舊車，然後使用替代清潔燃料車輛等等這四樣。環保局長，這一塊裡面我查一查，高雄市沒有一個企業用得到，而且根本都沒有誘因，在產業轉型的這一、兩年當中，我覺得高雄市的公共運輸，一定要非常重視未來所有台灣各地的人才進來，我想人口一定會增加。公共運輸包括未來的黃線，包括輕軌整個成立一個環狀、包括我們所有 S 廊帶的企業轉型，還有我們小港到林園的沿線，我覺得延長這些所有的公共運輸，我們看一下數字，大概 117 年都會到位，可是我們政府有那麼多錢，來提供這麼多的公共運輸嗎？在這個空污防治裡面，一點移動污染源對高雄市都非常不利。沒有一個企業家像 YouBike，如果固定污染源可以用 YouBike 來取代，我想很多的經費，企業、地方政府還有人民都三贏，所以這方面的法規，對高雄市是非常沒有幫助的。本席不是為了一個自己的高雄市而自私，而是說當一個企業、一個政策如果規定是這樣，一點意義也沒有。局長，有沒有什麼更好的建議？我覺得我們應該硬起來跟環保署講，環保署不了解我們高雄的困境，你沒有來幫忙，反而幫了倒忙。移動污染源，如果你沒有把這個法規做解套，我們高雄的公共運輸未來的經費預算，勢必要雪上加霜。局長，是不是反映一下這個問題？我強烈的建議，一定要跟環保署來作修改，局長，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張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謝謝議長、謝謝鄭議員，針對汰舊換新的部分，在空污法 107 年 7 月 31 日第 9 條就有規範，它只能在抵減排放量 30%。第二個在期限內，就是在 110 年，它在 107 年公告到 117 年這段期間才有抵換的效應。

**鄭議員光峰：**

局長，在這一塊裡面，你說中鋼、中油做得不好嗎？中油都皮皮剝，他們對自己的空污防治也是戰戰兢兢，環保局的要求，它們一定是一次到位，在所有的國營事業或者企業他們這一塊裡面。但是它有一個問題，在現有的地方製程受到限制之後，未來的減碳包括高高屏的空污總量管制，如果每年都要下降的話，這個法規是不符實際的。市長，這一塊在行政院會議的時候，這一塊沒有解套，我們未來的公共運輸、未來整個運輸方面的經費，挹注絕對是不夠的。我們在高雄的優勢是在企業和國營事業很多，但是市長，我們不一定課得到稅。台積電來，我們是否課到稅，我也不知道，到底我們的地方稅增加多少？我們也不知道，所以市長這一塊，自己的稅，我覺得也要跟市長提醒。第二個，這些未來能夠把移動污染源來取代，捐贈的部分來取代固定污染源的製程，我覺得這一塊，會提供我們未來公共運輸很大的助益。而且未來 9% 的高雄市的公共運輸這一塊，我感覺非常非常的薄弱。而且你問年輕人，市長，他一定說騎機車比較快，去哪裡都非常的不便。

最近這一、兩年，最大的改變就是 YouBike，已經有一個網狀，我覺得非常高興，謝謝市長，也謝謝交通局非常的體貼，很多重要的公園、學校，還有重要的路口，很多交通地點都設了 YouBike，我覺這是一個開始，但是重大的包括電動車，輕軌的建築還有一些建置的公共運輸，我們需要比較大的計畫，需要很多經費來做這一塊的改造。我們高雄市一天到晚跟中央要錢，搞不好還有限。但是我們很多優質的企業，他們在改善空污過程的製程當中，他有一個限制，所以這一塊對我們高雄市公共運輸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所以市長，也請在這一塊跟空污防治的修法裡面，我覺得在行政院會議，一定要告訴中央行政院。你修一個法，大家都好，為什麼不好？奇怪，為什麼把這 4 個先決的條件框起來，輕軌、捷運、電動車呢？電動公車呢？YouBike 呢？這些大家都感受得到，我們都缺錢去做，所以我覺得這是可以來做的，所以修改一個法規，我們就可以活絡整個企業，讓我們市民感受到公共運輸的提升，也減輕地方政府的財政負擔。所以市長，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方向，市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長麗燕）：**

市長，請答復。

**陳市長其邁：**

謝謝議長還有鄭議員的指教，我們朝向近零排放的目標，這是一個國際的，幾乎可以說是，國家必須遵守的義務，所以整體的近零排放必須有不同的策略。我相信不管是剛剛鄭議員的建議也好，或者我們現在針對電力的加嚴標準，還有針對我們列管的汽電共生幾家的 25 個廠商的排放，這個都必須同步來進行，所以我們會根據剛剛鄭議員的建議，逐步的來訂定更多可行的方案，而且創造更多的機會來完成。

**鄭議員光峰：**

謝謝市長，因為除了空污防治跟整個交通未來的公共運輸，其實是一併思考的，我覺得這一塊裡面，高雄還有很大的改善空間。

接著就是路平計畫，上星期參加一個團體的座談會，當下有兩、三百個年輕人，其中年輕人問得最多的竟然是道路的問題。這塊讓我覺得非常的驚訝，我不得不把這樣的一個問題，順便提出我的看法。年輕人的看法很清楚，我們在這幾年當中，預算其實是嚴重的不足。市長，可能我關係跟你比較好，爭取到比較多筆；有的人可能不知如何爭取；有的人可能交情不同，有些東西流於人際的時候，預算反而才能解決最大的問題。整個一年當中，路平的專案，其實預算到目前為止還是不足。養工處處長今天有來嗎？處長請站起來一下，你辛苦了。每一次在部門質詢的時候，我只要講哪一條路，其實我是有所保留。有所保留的原因是因為我覺得你一定面有難色。每個人都跟你講，你一定會瘋掉。有些人告訴我，這條路 20 年來為什麼都沒有來？這個也是，那個也是，但是重點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整個路的鋪陳，包括預算嚴重不足是最大的問題。在這方面的預算到底要多少？我們不知道，我想市長會做一個通盤的檢討。處長請坐。

預算是一個問題。第二個是管線，跟市長報告，上個星期服務處有個案件，他們在蓋房子申請管線的時候，他說上星期已經有處理過，也就是這個管線要等 1 年就對了。為什麼要 1 年？因為這屆之後市民有反映一定要管制 1 年才能再申請。這個居民就非常遵守政府的規定，一直都快 1 年了，他告訴我，管線中心的企劃室說，上個月水利局也不知道挖了什麼路，後來又說不行、要再延。我說不行，這個案件怎麼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水利局這邊，我們市府內部造成人民的不便是非常大的問題。管線中心一定要去做一個總協調，每一個人去登記之後，什麼時候該有、什麼時候要去挖，對他們來講這是他的權利，我們是義務要幫忙他。他蓋房子等這 1 年那麼久還碰到這個問題，我覺得很不可思議，所以我也請工務局長針對管線這部份的問題，提出很多道路的刨除有些是管線的問題，我在這裡也鄭重的跟局長要求這部分一定要協調好。第三個，現況是不需要我們去講，現在都是里長說，很多人反映孔鳳路路況很差，我跟里



長都被拜託，包括合作里也來拜託，大家都來拜託，到最後我只能威脅市長，跟市長說再不做，我就要被扛走了，不然每天我邀里民到你家或市長辦公室坐坐。市長，我們希望道路有個預警，也就是說這條道路施工後，到底標準是何時可以再施工？我認為我們可以試看看。我知道最大的問題應該是預算，不過要如何從根本解決，要能夠做專業性及預警性。市長，我覺得把制度做好是非常重要的。

再來就是企業認養，中鋼起得很好的示範。中鋼把中安路、中山四路，還有小港幾條重要的道路，他們認養道路做的非常的好。我們也許會覺得企業認養過程當中，他們來參與，我們也可以解決經費的問題。比如說，企業有抵稅，或者企業的標誌，他們自己的模範、自己的 honor，我覺得這對企業來講是很重要的概念。市長不妨試看看企業認養，我們不是要去勒索他，而是說像哪幾條路大多是中油的油罐車在開，就由這企業來認養。我覺得大家不妨想看看。重要的是第五個，企業認養加上工業區的道路。跟市長報告，我和議長到大林蒲都接到很大的陳情。中林路每一次下雨，里長、里民就會打電話給我，再加上現在 LINE 這麼方便，他們都會跟我說：「議員，說好多次了，中林路都還沒做好，到底要怎麼辦？」我們就請工務局，工務局就跟臨海工業區的主任說：「我們有在做了。」工業區說現在沒有錢。工業區包括沿海路是有很多大車經過的地方，工業區的道路很重要，不是沒有經費，而是它影響高雄市民的安全。

市長，我剛講的是中林路的故事，我們也是被罵慘。很多工業區裡的小條路，因預算有限，道路品質非常不佳。大家去上班都從那邊出入，一下雨，雨水就會從那邊濺起來。我覺得這部分及企業認養應該要怎麼去協調？包括它們的路影響到我們，結果大家都罵高雄市政府。我覺得這部分應該要著手進行，是不是請工務局長回應一下？市長要說，市長請回答。

**主席（曾議長麗燕）：**

市長請答復。

**鄭議員光峰：**

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其邁：**

議長、謝謝鄭議員指教，議長及鄭議員都非常關心小港及前鎮道路的問題。今年中鋼公司對於道路修復的部分，也給我們預算的補助。尤其是大卡車的問題要解決，所以明年不管是 6 公尺以上或以下，在道路養護預算，我們大概增加 1 億到 2 億左右的預算。國營事業我會根據議長及鄭議員的建議來增加小港跟前鎮地區的預算，因為重型車實在太多了。〔是。〕

第二、長遠的作法是，從港口進來的卡車其實要讓他有專用道直接開到高速

公路，所以國 7 的建設就跟小港有關。碼頭的貨櫃車、工業區的卡車就可直接從國 7 上去，這樣就不會影響到小港及前鎮市區的道路。這點我們會再特別注意。第三就是工法。之前包括許立明代理市長時，沿海路的工法在設計上還是採取比較嚴格的標準，包括爐石、柏油都有特別加強。所以我們也要求工務局就小港、前鎮區大型車行駛的道路及工業區內的道路，一方面讓企業認養，另一方面在工法、品質上我們還是要再要求。這一點向議長及鄭議員做說明。

**鄭議員光峰：**

謝謝。這部分是跟人民的生活息息相關，我也想不到年輕人對這部分反應這麼大，所以也跟市長報告人民的聲音。沿海路的交通在上個月一次就死了 2 個人。剛剛市長也講到國 7 沒有蓋，其實沿海路的交通一直都沒有很重大的改善。不過跟市長報告，我去查資料，高雄市很多條道路中有 5 條道路有科技監督，不曉得科技監督是不是能夠讓沿海路更具體的改善？如果可以的話，我一定要懇切地跟市長報告，不管是交通大隊或者是交通局，沿海路是所有小港人的痛。因為上班要經過中鋼，所以必需開沿海路。這 1、2 個月就死了 2 個，而且是被夾死的。如果國 7 不建，這幾年當中車況就會一直存在。到底怎麼樣去改善？我拋出科技監督。交通局張局長請回答一下，在沿海路死了 2 個高雄人之後，到底我們在這邊的措施是什麼？我拋出科技監督，到底這一塊裡面能不能改善？或者跟交通大隊，警察局長也在這裡，這一塊你們怎麼樣去做改善？

**主席（曾議長麗燕）：**

張局長，請答復。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謝謝議長，謝謝鄭議員。跟議員報告，我們目前有一些短期的計畫。所謂短期是在國 7 興建之前，有貨櫃車專用道。這個部分，交通部已經補助 14 億元，會來興建，由新工處代辦工程，這個已經在處理了。

**鄭議員光峰：**

貨櫃車專用道是在哪裡？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就是在沿海路上。

**鄭議員光峰：**

也是在沿海路上嗎？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會進入中鋼路，然後…。

**鄭議員光峰：**

有沒有要拓寬？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會，會拓寬。

**鄭議員光峰：**

我想拓寬是一個很重要的概念，現在如果有專用道就排擠到原來的汽車跟機車的用道。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沒有，會拓寬 1 個車道來…。

**鄭議員光峰：**

時程呢？什麼時候要做？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應該是今年會完成設計，會趕快在國 7 通車之前。

**鄭議員光峰：**

如果國 7 已經做了，就不用專用道路了。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民國 112 年，就是配合 7 櫃的營運。

**鄭議員光峰：**

沒有。局長，我今天要講的是我們的現況，國 7 還沒有…，看起來是民國 117 年，我看一下高雄市到民國 117 年好像所有都到位，都喊說民國 117 年，但是這一塊裡面，小港的居民其實一直在跟我陳情說，到底這一塊要怎麼去改善？除了科技之外，科技…。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科技執法的部分，我跟議員說明。〔對。〕目前據我所了解，警察局針對這幾個事故之後，他們會在沿海二路、世全路跟沿海二路、永光街這 2 個路口會去做，包括闖紅燈的多面向科技執法，這個已經在推動了。

另外，交通局的部分，我們也針對南星路出來的幾個路口會做 AI 的號誌控制，所以針對未來的交通壅塞，或是說他沒有依照我們核定的路線行駛的話，都會有一些科技執法。這個是在更短期，我們已經在推動，這個經費都是由交通部來補助的一個專案計畫。

**鄭議員光峰：**

對。謝謝局長的用心，你剛剛講到專用道路，我還是要強調，如果沒有趕快做，其實再多的警察都沒用，因為我覺得一定要有一個比較根本的解決。每一次沿海路在上、下班，我想很多交通…，局長，請坐。小港的交通隊也都很辛苦，每個人在那邊執法都很辛苦，但是遺憾的事情還是發生，我們希望能夠在這裡改善，包括警察局和交通局能夠去做一個專案，我們也希望這個報告我也

拿得到，把現況的執行狀況、未來的精進作為，我想警察局長今天也不用先問，把這個東西來跟我講一下，謝謝。

在還有沒講大林蒲之前，我們好像還有一個教育的。教育裡面，我很高興教育局推這個雙語計畫，我把雙語計畫也去看了，看了之後，我總覺得在雙語教育的過程當中有幾點，我講了就可以。因為我覺得局長你非常認真，我也感受到大概這 20 年來最強的局長就是謝局長。在每一個溝通的過程當中，我希望在雙語教育裡面，我先把我的建議跟教育局講。第一個，教育不要分有階級，也就是偏遠地區不要因為雙語教育有階級化，我們希望雙語教育在偏鄉裡面也能夠去做普遍化，而不是階級化。第二個，我把你給我的報告，不管是健全的師資、任務編組、國際合作、多元營隊，我覺得在這一塊裡面好像閒扯的比較多，比較空洞，到底雙北的城市（台北、新北）雙語計畫做到怎樣的程度？我們的 CP 值、我們量化的成效在哪裡？我希望透過這個總質詢，我們先把它拋開，讓教育局先去做研議，怎麼去進行。我覺得這一塊裡面，雙語計畫是非常重要的。新加坡這麼強，他所有都是用英文來教學，用英語來交談，明明看起來就是中國人卻在講英語，但是這個國家就是一個小而美，非常強盛的國家。我希望高雄市是一個邁向雙語化最好的城市，但是推廣雙語的城市不是在喊口號，而是真的落實在除了市區，還有偏鄉，大家感受到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的用心，所以這一塊給我的資料裡面，其實看起來都是沒有實質上真的要…，因為英文教育是需要一個永續、平常，不是我要成立什麼組，不是講一講而已，這個是沒有用的，所以我覺得這一塊裡面以謝局長的能力，我相信一定可以做得好，我先做這樣的建議。

最後，我們講到大林蒲遷村。大林蒲的遷村，謝謝我們市長。其實在這一塊裡面，很多的居民一直在問說到底要不要遷？其實我跟議長在選區裡面都有這樣被問，而且越來越多人來提起這個問題，不過我想在大林蒲的遷村計畫裡面有幾個問題。第一個就是弱勢的安置；第二個是遷村前的基礎建設維護。弱勢的安置這一塊即便未來有社會住宅，市長，我覺得這一塊是可以讓他們先放心的，我覺得這一塊我們如果要做得好，可以先來做一個很確定的。有一些東西先讓人確定，特別是弱勢這一塊的安置。第二個是很多當地的里長或者居民也想要說，市長，他們現在最痛苦的事情是現在我家在漏水到底要不要再花錢來修理？到底要不要再花錢？現在我家前面還要做什麼嗎？路還要不要鋪？里長說大林蒲的鳳林路，光是會勘就會勘那麼多次，到底這一條路要怎麼處理？你光說要遷村，到底是什麼時候遷村？不知道。現在的道路品質根本都…，這 10 年來，跟市長報告，也都沒有，我想養工處應該都會很清楚這一塊，所以說遷村前的基礎建設維護是非常重要的。

再來就是說我們市長有講到 1 坪換 1 坪，其實大家都非常的高興，我想這是我們在這一塊裡面很重要的概念，也謝謝市長在這一塊的折衝、爭取，但是在很多現金的部分，我上次在跟市長建議說，現金的部分，大家都感受不到我們市政府的心意。市長，我覺得在這一塊裡面特別有些人也許不是要 1 坪換 1 坪，也許燃眉之急，他需要現金、需要再做週轉，這個都是多元化的條件，我覺得這一塊裡面，市長應該做一個思考，等一下你也可以做回應，我覺得除了 1 坪換 1 坪之外，這是第一個問題跟市長報告。再來就是基準日，我先來問一下地政局長。局長，你請起來一下。局長，我大概去跟你請教過 2 次，如果他沒有在基準日（108 年 10 月 8 日）內，當然就不適用 1 坪換 1 坪。如果不是 1 坪換 1 坪，當然就講到我們的市價徵收。市價徵收這一塊裡面，如果你一直沒有一個合理的原則出來，我不知道，局長，我如果再說重話，我就覺得你很「無路用」。但是我覺得這一塊所有的人，在 108 年 10 月 8 日有不同的條件，市長當時第一次跟所有的大林蒲居民講的是說個案處理，我覺得個案處理是一個比較原則性，有一點溫暖。但是局長，我覺得你在這一塊裡面，包括怎麼樣去做市價徵收，包括他們這一塊裡面，大家都去買了，你不能妖魔化這些人都是為了蓋樓房跟你做生意，不是。他們是有些親戚往來，他的戶口剛好不在那邊，太多的條件或是缺錢，你要知道他們的焦慮，很多的大嬸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說他為了買這個，他的孫子都對他不諒解，好多的牽絆、好多的故事，你都置身事外。這一塊裡面，我必須要非常鄭重的跟局長講，你務必要有一個原則讓大家有所遵循，讓市長這邊也知道到底這一塊要怎麼辦。局長，你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曾議長麗燕）：**

陳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有關基準日之後，如果以現在的標準不適用 1 坪換 1 坪的，勢必往後會進入徵收，徵收的…。

**鄭議員光峰：**

就市價徵收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市價徵收。因為現在的法令不管…。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再一個、一個問你，市價徵收，他現在去買 1 坪 18 萬元，市價徵收會低於 1 坪 18 萬元嗎？會不會？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市價徵…。

**鄭議員光峰：**

我再問你一遍，你就我的問題回答就好，我在那裡買 1 坪 18 萬元，其實現在的交易過去就是這樣。你的市價徵收的市價是哪個做依循？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跟議員報告，就內政部的規定，所謂市…。

**鄭議員光峰：**

這不是內政部規定。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市價…。

**鄭議員光峰：**

市價徵收，市價是當地的市價，你一直在講內政部，不要講法，好不好？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不是，他有一個定義。市價徵收，那個市價叫正常交易價格。

**鄭議員光峰：**

你覺得他們買是不正常交易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沒有說不正常。

**鄭議員光峰：**

一個普通人會去不正常交易嗎？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是，他有部分的土地是把未來的期待因素已經在他的交易裡面去考慮到。

**鄭議員光峰：**

哪一個建商買的不是期待？我問你，哪一個建商不是預期的期待？我問你。

建商買的就是未來會賺，我就是有期待才會買這一塊，哪一個不是這樣？你說。你說啊，你說。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但是就我們不管是協議價購或徵收，他那個市價的定義是有一個定義的，不是說…。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一定要務實化，你要考慮到當地居民的感受跟現在對高雄市政府的期待。你剛剛講的，本席絕不接受。為什麼不接受？你剛剛講內政部怎麼樣的規定，我一點都不接受。為什麼？所有買土地的就是買未來。

買未來、買夢想，你知道橋頭，你是地政出身的，也是身為局長。橋頭從民

國 104 年 1 分地 600 萬元，現在喊到超過 3,000 萬元，他不是買未來，是買什麼？他不是不正常嗎？你告訴我，是什麼？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跟議員報告，橋科到最後有 3、4,000 萬元，但是我們後來的…。

**鄭議員光峰：**

為什麼會 3,000 萬元？告訴我，為什麼？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但是我們在徵收的時候，我們也不是用 3、4,000 萬元來徵收。

**鄭議員光峰：**

我知道，但是我的意思是說這個交割是不是合理價？就是合理價，現在整個市價就是這樣，是不是這樣？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它是市價，但是在定義裡面是不是正常交易價格？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請坐。我現在要拋開這個，請坐。我為什麼要這麼生氣？因為我覺得我們都來跟你拜訪，而且把這個概念也跟你講了。這一塊，你一定要讓大林蒲居民有所遵循，睡不著也好，他們買了不管未來會怎麼樣，我覺得高雄市政府有必要讓他了解說我買了這塊地，不管要不要市價徵收，未來可以 1 坪換 1 坪。市長很溫暖，他覺得這是個案，我覺得很高興，但是我覺得任何都是站在法規的基礎上。你的法規基礎在你地政局，你不能這樣怠惰，讓很多人問了都是一問三不知，還說這個不是現況的市價，你講那個謊話，是在講什麼？我覺得…。

**主席（曾議長麗燕）：**

謝謝光峰議員的質詢。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大家辛苦了。（敲槌）